

上海理工大学环境与建筑学院文件

上理环境 [2011] 03 号

关于成立学院教师续聘资格审核小组的通知

院内各部门：

因工作需要，经 2011 年 3 月 15 日学院党政工联席（扩大）会议讨论通过，成立学院教师续聘资格审核小组，对本学院申请续聘的教师在上一聘期内的思想政治、教学、科研、学科建设等方面的年度考核情况以及首聘期满教师在首聘期与学院签署的工作协议中确定的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严格审核，给出能否续聘的资格审核意见，作为学院聘任考核小组讨论的重要依据。学院教师续聘资格审核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长：樊小军

成员：付莹莹、杨亚平、杜清

特此通知。

环境与建筑学院

2011 年 3 月 15 日

主题词：	教师续聘	资格审核	通知
发文单位：	环境与建筑学院办公室	发文日期：	2011 年 3 月 15 日
校 对：	刘曙刚	打 印：	樊小军